

本公布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布另有界定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EMBRY HOLDINGS LIMITED

### 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8）

#### 穩定期結束

本公司宣佈，有關股份發售的穩定期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七日結束，牽頭經辦人表示，概無於穩定期進行任何穩定市場活動。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七日失效。

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第9(2)條作出本公布，並宣佈有關股份發售的穩定期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七日結束。

牽頭經辦人表示，概無於穩定期進行任何穩定市場活動。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七日失效。

於本公布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敏泰先生、鄭碧浩女士、岳明珠女士及孔憲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紹基先生、李均雄先生及李天生教授。

承董事會命  
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敏泰

香港，二零零七年一月八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